

证券代码：831632

证券简称：ST 易茂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一）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公司因经营不善，疫情原因更是雪上加霜，目前账户冻结状态无法展开正常经营，基本运营困难，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降，公司经营现金流短缺，暂时无力聘请审计机构。公司预计不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停牌。待公司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后申请复牌。

三、后续安排

公司正在积极创造条件改善经营，尽力筹措资金以确保会计师事务所尽快进场开展审计工作；公司也将加速安排人员编制年度报告，公司与审计机构及函证方保持密切沟通，协调各方配合审计工作，尽早完成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报及相关其他公告的披露。

若公司无正当理由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的风险。

若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锦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